

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 9 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花玉萍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、稳定的良性关系，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修订后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保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，积极参与公司决策与管理，健全公司薪酬管

理体系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修订后的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》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9月29日